

联系人：杨玲

联系电话：028-87735311

评审原则：本项目采取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。具体评分细则详见附件2。

八、监督电话：

学校党政办公室，电话 028-87768310

九、合同签订、验收及付款方式：

1. 比选结果于当日进行公示，公示期届满后，如无任何异议，双方将正式签署合同。

2. 乙方服务交付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，其提供的交通、餐饮、导游等春游相关服务及物资，均需符合合同约定标准。

3. 乙方提供 7×24 小时免费服务热线，热线拨通率不低于 90%，确保及时响应甲方诉求。若热线出现故障，乙方需指定应急联系人，保障甲方诉求得到及时处理。服务热线、相关工作人员及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，乙方须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并获得同意。

4. 付款方式：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支付 100%款项。

5. 中选单位须按照合同要求，在约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任务。我校将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进程及内容质量进行全面验收。

四川省成都市财贸职业高级中学校工会委员会

2026年4月22日

